

簽

光明學校 2017-2018 年度上學期 家庭通訊 體字第 4 號

各位家長/監護人：

田徑訓練班

本校除着重學生學科成績外，亦作全方位發展學生潛能，貴子弟被選為學校代表，將代表學校參加各項田徑比賽，為確保貴子弟於賽前能接受適當之訓練，令其可以於正式比賽當中安全地發揮潛能，特安排下列訓練：

活動名稱	田徑訓練班	
日期	9月18、25日 10月9、16、23日 11月13、20日(星期一)	9月13、27日 10月4、11、18日 11月8、15日(星期三)
時間	15:00 - 16:30	15:00 - 17:00
地點	學校雨天操場	元朗大球場
解散地點	學校正門	
費用	全免	
服裝	本校體育校服	
領隊老師	丘揚、梁至泓、余炳燊、李卓謙	
備註	1) 如有發燒或身體不適者不應出席訓練。 2) 自備毛巾、清水。 3) 如雨天、該日訓練取消。如有疑問，可致電 9107 2135 李卓謙老師或 9349 9414 余炳燊老師。 4) 學生必須帶備衣服以便更換。	

茲隨函附上回條，請貴家長細閱後填妥回條於9月11日(星期一)交回李卓謙老師辦理為荷。

校長：_____ (邢毅)

二零一七年九月六日

簽

回 條 田徑訓練班

田

敬悉來函，本人 同意 / 不同意 敝子弟____年級____班學生_____ ()參加貴校體育組舉辦之【田徑訓練班】。

本人安排敝子弟於訓練後在學校大堂 由家長接回 / 自行回家。

家長/監護人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二零一七年九月 日

*請將回條於9月11日(星期一)交李卓謙老師辦理為荷。